8）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，供应商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 郑重声明，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汉滨区流水镇中心卫生院 的 流水镇中心卫生院关于购置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及碳-14呼气试验检测仪的采购项目 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幽门螺杆菌测试仪 ， 属于 工业 行业； 制造商为 深圳市中核海得威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， 从业人员 343 人， 营业收入为 22800.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79046 万元， 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2.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， 属于 工业 行业； 制造商为 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， 从业人员 948 人， 营业收入为 91800 万元， 资产总额为 157654 万元， 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 如有虚假，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陕西凯普奥科技有限公司

日 期：2026年11月09日

从业人员、 营业收入、 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

说明：不提供的，在评审时不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。